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7 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1	2	3	4
合 计			4,692.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1.03
301	01	基本工资	364.50
301	02	津贴补贴	1,185.36
301	03	奖金	30.25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5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481.0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11
302	01	办公费	15.00
302	02	印刷费	12.00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2.00
302	05	水费	4.60
302	06	电费	51.00
302	07	邮电费	52.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5.6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92.50
302	14	租赁费	92.80
302	15	会议费	10.25
302	16	培训费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50
302	26	劳务费	0.8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70.01
302	28	工会经费	5.00
302	29	福利费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66.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3.97
303	01	离休费	22.80
303	02	退休费	1,322.50
303	05	生活补助	10.50
303	07	医疗费	
303	09	奖励金	244.97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83.20
303	13	购房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8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99	99	其他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公用经费支出、单位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干部退休工资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人口与计划生育机构征收的社会抚养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如城管、计生及市政管理执法罚没收入等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监督工作及提高履职能力所发生的各项支出等。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开展专项普查工作发生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开展其他普查统计信息工作发生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基层财政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反映基层税务机关协税护税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映主要用于纪检监察公开栏建设及办案专项经费等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主要用于优化经济环境、招商引资等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执法办案专项（项）反映按照法规查处各类经济违法案件，打击走私贩私、打击假冒伪劣商品、传销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主要用于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一般公共服务等支出

二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治安管理（项）反映政府开展治安管理工作的支出，主要用于群防群治志愿队员的补贴支出等。

二十八、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

共安全支出（项）反映主要用于镇、村治安视频监控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消防(项)反映主要用于专职消防队伍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十、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政府扶持镇属中小学教育所拨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反映政府对文化市场管理及群众文化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活动（项）：反映参加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文化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体育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广播影视（款）广播（项）反映用于农村广播的各项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反映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等专项业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四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用于就业困难人员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

四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用于病故人员家属定期生活补助支出。

四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优抚对象的优待金支出。

四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按规定用于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如农村孤儿供养费的支出。

四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按规定用于发放老年人长寿金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用于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支出。

四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按规定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的支出。

四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供养（款）

农村五保供养支出（项）反映按规定用于农村五保供养对象的补助支出。

四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按规定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的支出。

五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各方面的支出。

五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用于重大疾病预防等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五十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医疗保障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五十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是反映计划生育机构人员的基本支出。

五十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是反映用于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五十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人口和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是反映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六、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用于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

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规划制定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五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社区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六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六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是反映用于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土地、拆迁、安置、地上附着物等补偿方面的支出。

六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是反映用于农村环境、卫生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六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是反映用于城市道路、公共交通、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六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是反映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支出。

六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

反映用于病虫害的疫情监测、预防、控制、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六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业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等支出。

六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项）反映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基地建设方面的支出。

六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反映对村官助理到村任职的补助支出。

六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农业等方面的支出。

七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反映用于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其他林业等方面的支出。

七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用于镇属江河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主要用于有关防汛物资购置管护、车船设备运行与维护、防汛值班、水毁修复、水利设施灾后重建等方面的支出。

七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主要用于其他水利方面的支出。

七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扶贫方面的支出。

七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反映用于安全监管监察专项及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七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市

场监测及信息管理（项）反映商业流通环节商品市场监测及信息管理支出。

七十七、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国土整治（项）反映主要用于国土整治方面的支出。

七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七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缴纳的住房补贴等支出。

八十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

八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八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八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八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八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八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